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6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4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0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4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7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2015年5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发布了相关公告。具体公告内容于2015年5月19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不需要行政许可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直通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20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及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将及时履行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